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1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2CDAA50087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原股份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原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7 所示，天原股份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88.25 亿元，营业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7。</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和评估天原股份的收入确认政策；</p> <p>（2）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确定其可依赖；</p> <p>（3）实施分析程序，对主要产品、客户的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进行比较分析等；</p> <p>（4）抽取适当样本，检查合同、订单数量与出库记录等，验证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p>（5）结合应收账款的函证，对重要客户的销售金额进行函证；</p> <p>（6）结合存货监盘，确认收入是否发生、准确、完整。</p> <p>（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p>

四、 其他信息

天原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原股份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原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原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原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原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原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天原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庄瑞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洪荣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宜宾天原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2月1日变更为现名称,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川体改(1993)166号《关于对宜宾天原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的批复》批准,在原宜宾天原化工总厂整体改制的基础上,由原宜宾天原化工总厂独家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0年4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50020885067X6;住所:四川省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园路西段61号;法定代表人:罗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宜宾发展控股”)	131,847,574.00	16.88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6,317,541.00	5.93
社会公众(A股)股东	602,691,902.00	77.19
合计	780,857,017.00	100.00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经营范围为:基本化学原料,有机合成化学原料,化工产品制造、销售(含危险化工产品生产及本企业生产的危险化工产品销售,其许可范围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及锂宝贸易,塑料制品,压力容器,电气维修,电线电缆,建材,三级土建工程,化工防腐,化工机械制造安装,电气仪表安装施工(需许可证的限取得许可的分公司经营);生产医用氧(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香精香料的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电力业务(按许可证范围经营,有效期至2029年6月16日止)。主要产品为:有机和无机化工产品。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10家二级子公司、14家三级子公司及4家四级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增加1家三级子公司四川屏山天原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屏山钛业”),减少4家二级子公司四川天原鑫华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鑫华”)、四川瑞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四川天原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瑞祈”)、宜宾天原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锂电”)、宜宾天原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特种水泥”)。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最近三年连续盈利，预计未来12个月内不会产生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预期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预期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交易组合	以应收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划分组合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交易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先按(1)进行个别认定,个别认定后不存在回收风险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预期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会计政策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50	50

10.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是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当本集团管理该类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时，本集团将其列入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列报。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3.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及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等，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3	3.23

16.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自动化控制仪器及仪表、运输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50	3	1.94-4.85
	其中：大坝、隧道	50	3	1.94
2	机器设备	10-35	3	2.77—9.7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3	运输设备	4-8	3	12.13-24.25
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8	3	5.39-32.33
	其中:输电线路	15-18	3	5.39—6.4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0.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离子膜膜片，矿产资源有偿使用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4.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员工产生，在办理离职手续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福利主要包括职工安置支出等，对于属于搬迁补偿范围的职工安置支出，在确认时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搬迁支出，其他长期福利在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6.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产使用权收入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本集团主要业务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具体政策为：

- 1)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为货物已发出，并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劳务已经提供，价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8.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0.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19.使用权资产”以及“25.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售后租回业务

作为承租人时，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作为出租人时，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 经营租赁 会计处理

①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②提供的激励措施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③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④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⑤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⑥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1.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本集团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集团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 2021年(首次)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调增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影响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74,169,764.11	74,169,764.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36,156.86	3,936,156.86
租赁负债		70,233,607.25	70,233,607.25

五、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运输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应交流转税的7%、5%、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应交流转税的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应交流转税的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20%
其他税收	按国家规定缴纳	

2、本集团享受的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2019年2月13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通知规定的税收政策执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纳税人在2021年12月31日享受本通知规定税收优惠政策未满3年的,可继续享受至3年期满为止。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宾海丰和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丰和锐”)、大关天达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关天达”)、云南天力煤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力煤化”)、水富金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富金明”)、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原”)、屏山钛业2021年享受此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2019年2月2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明》(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通知规定的税收政策执行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纳税人在2021年12月31日享受本通知规定税收优惠政策未满3年的,可继续享受至3年期满为止。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丰和锐、天力煤化、屏山钛业2021年享受此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通知自2015年7月1日起执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丰和锐生产的水泥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相关规定,按照缴纳增值税的70%即征即退。

(2)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宾天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畅物流”)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四川省第20条“公路旅客运输,水路、铁路货物运输;仓储、运输、货代、包装、装卸、搬运、流通工、配送、信息处理等一体化服务;村级快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及运营”,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主营业务分别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第一类第十二条第3点功能型装饰装修材料及制品,绿色无醛人造板以及路面砖(板)、第一类第十九条第4点新型塑料建材,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丰和锐获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颁发“GR202051000544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海丰和锐从2021年开始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21年4月2日出具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宾天原科创设计有限公司(原名宜宾天原化学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设计”)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1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255,212,172.97	2,236,973,173.85
其他货币资金	976,331,342.49	1,036,407,837.56
合计	3,231,543,515.46	3,273,381,011.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749,983.58	5,077,851.54

注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期货保证金、碳排放交易存入资金等。

注2:货币资金中受限资金金额为1,306,331,342.49元,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六、53。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24,800.00	343,38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	2,224,800.00	343,380.00
合计	2,224,800.00	343,380.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465,177.36	11.75	38,465,177.3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906,159.22	88.25	17,401,985.80	6.02	271,504,173.42
其中:					
账龄组合	288,906,159.22	88.25	17,401,985.80	6.02	271,504,173.42
合计	327,371,336.58	100.00	55,867,163.16	—	271,504,173.4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808,887.44	27.68	66,420,716.07	99.42	388,171.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554,860.11	72.32	15,471,515.10	8.86	159,083,345.01
其中:					
账龄组合	174,554,860.11	72.32	15,471,515.10	8.86	159,083,345.01
合计	241,363,747.55	100.00	81,892,231.17	—	159,471,516.38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月月潮集团有限公司	11,534,925.78	11,534,925.78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应记实业有限公司	3,999,999.94	3,999,999.94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难以收回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盐津红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620,000.00	3,620,000.00	100.00	资产被冻结
潮州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2,702,976.72	2,702,976.72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高明天明公司	1,961,737.79	1,961,737.79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盐津云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743,740.46	1,743,740.46	100.00	资产被冻结
马边银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05,352.87	1,605,352.87	100.00	诉讼后预计难以收回
云南西本贸易有限公司	1,156,538.60	1,156,538.60	100.00	判决结案,无财产可执行,法院已裁定终止执行
云南巨贤商贸有限公司	983,097.59	983,097.59	100.00	判决结案,无财产可执行,法院已裁定终止执行
重庆港滨商贸有限公司	854,638.35	854,638.35	100.00	判决结案,无财产可执行,法院已裁定终止执行
四川马边蜀南磷业有限责任公司	744,835.87	744,835.87	100.00	公司停工、员工解散、确定无法收回
自贡川玻南华实业公司	613,180.48	613,180.48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省吴川长江工贸公司	573,576.94	573,576.94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云南宽宇宏贸易有限公司	502,410.66	502,410.66	100.00	判决结案,无财产可执行,法院已裁定终止执行
四川省高宇化工有限公司	481,687.63	481,687.63	100.00	公司停工、员工解散、确定无法收回
重庆科桦管道有限公司(原名“重庆美之贝商贸有限公司”)	452,262.73	452,262.73	100.00	判决结案,无财产可执行,法院已裁定终止执行
四川省新鹏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45,314.90	445,314.90	100.00	判决结案,无财产可执行,法院已裁定终止执行
昆明市官渡区建邦管材经营部	326,476.02	326,476.02	100.00	判决结案,无财产可执行,法院已裁定终止执行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20,797.25	320,797.25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零星款项	3,841,626.78	3,841,626.78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38,465,177.36	38,465,177.36	—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78,255,319.95	13,912,765.98	5.00
1-2年	2,918,245.64	291,824.56	10.00
2-3年	2,229,671.88	445,934.38	20.00
3年以上	5,502,921.75	2,751,460.88	50.00
合计	288,906,159.22	17,401,985.80	—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预期信用组合分类依据,按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77,144,188.38
1-2年	4,129,377.21
2-3年	2,229,671.88
3-4年	4,844,293.36
4-5年	312,046.12
5年以上	38,711,759.63
合计	327,371,336.58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81,892,231.17	6,522,062.42	2,061,245.88		30,485,884.55	55,867,163.16
合计	81,892,231.17	6,522,062.42	2,061,245.88		30,485,884.55	55,867,163.16

注:其他减少系本年处置子公司天原鑫华和四川瑞祈股权后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所致。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收回或转回原因
上海月月潮集团有限公司	2,036,245.88	银行存款	收到被执行财产款
宜宾县天顺畅工贸有限公司	25,000.00	银行存款	收回货款
合计	2,061,245.88	—	—

(4)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5,409,302.3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5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0,487,313.23 元。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种类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55,427,078.29	564,083,661.04
合计	1,155,427,078.29	564,083,661.04

(2) 年末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5,873,581.46
合计	955,873,581.46

(3)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49,847,821.90
合计	2,249,847,821.90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9,713,502.46	95.53	202,611,289.79	75.60
1-2年	388,607.98	0.14	22,005,843.78	8.21
2-3年	870,443.31	0.32	17,791,292.38	6.64
3年以上	10,897,698.94	4.01	25,580,105.30	9.55
合计	271,870,252.69	100.00	267,988,531.25	100.00

注:年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设备款和工程款等。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70,332,294.60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2.65%。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9,321,339.59	458,412,446.97
合计	379,321,339.59	458,412,446.97

6.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煤矿整合重组资格保证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搬迁补偿款	50,000,000.00	100,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26,000,000.00	68,630,000.00
预付货款长期未到货	14,157,344.85	65,694,162.19
周转借款	66,865,687.63	62,191,837.45
经营性保证金	23,178,947.74	16,067,072.01
备用金	2,117,042.86	2,094,026.21
其他	20,292,570.79	17,634,800.06
合计	402,611,593.87	532,311,897.92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8,906,106.98		64,993,343.97	73,899,450.95
年初余额在本年度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65,929.93		365,929.9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513,182.19		409,228.93	-103,953.26
本年转回			5,151,998.80	5,151,998.80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1,267,508.28	1,267,508.28
其他变动[注 1]	885,783.72		-44,971,520.05	-44,085,736.33
年末余额	8,912,778.58		14,377,475.70	23,290,254.28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1：其他变动系本年收购子公司屏山钛业股权后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以及处置子公司天原鑫华和四川瑞祈股权后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所致。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46,177,968.82
1-2年	250,437,500.32
2-3年	1,722,244.35
3-4年	6,833,656.79
4-5年	23,053,202.23
5年以上	74,387,021.36
合计	402,611,593.87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3,899,450.95	-103,953.26	5,151,998.80	1,267,508.28	-44,085,736.33	23,290,254.28
合计	73,899,450.95	-103,953.26	5,151,998.80	1,267,508.28	-44,085,736.33	23,290,254.28

注：其他系本年收购子公司屏山钛业股权后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以及处置子公司天原鑫华和四川瑞祈股权后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所致。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收回或转回原因
彝良县楠木煤矿	4,999,998.80	债权债务抵销	彝良县楠木煤矿债权系原子公司天原鑫华转让给子公司天力煤化，本年处置天原鑫华股权后，双方签订协议将楠木煤矿债权与相关债权债务抵偿所致
江安县财政局	100,000.00	银行存款	保证金退回
南溪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50,000.00	银行存款	保证金退回
江安县航务管理处	2,000.00	银行存款	保证金退回
合计	5,151,998.80	—	—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267,508.2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四川省珙县华通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长期未到货	1,267,508.28	法院判决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267,508.28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年末坏账准备余额
彝良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煤矿整合资格保证金	200,000,000.00	1-2年	49.68	
宜宾市国土资源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搬迁补偿款	50,000,000.00	3-4年	12.42	
新疆南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周转借款	26,656,912.00	5年以上	6.6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存出保证金	20,000,000.00	1-2年	4.97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田海关	保证金	13,809,255.05	1年以内	3.43	
合计	—	310,466,167.05	—	77.12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5,859,578.92	4,927,410.33	280,932,168.59	256,354,825.53	3,758,679.54	252,596,145.99
在产品	90,904,745.48	1,898,221.36	89,006,524.12	45,266,962.40	2,517,357.63	42,749,604.77
库存商品	411,318,496.76	1,282,035.46	410,036,461.30	319,408,214.13	1,901,807.73	317,506,406.40
周转材料	16,922,696.53		16,922,696.53	15,510,974.01		15,510,974.01
合计	805,005,517.69	8,107,667.15	796,897,850.54	636,540,976.07	8,177,844.90	628,363,131.17

(2) 存货跌价准备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58,679.54	4,927,410.33		3,758,679.54		4,927,410.33
在产品	2,517,357.63			619,136.27		1,898,221.36
库存商品	1,901,807.73			619,772.27		1,282,035.46
合计	8,177,844.90	4,927,410.33		4,997,588.08		8,107,667.15

8. 其他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性质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84,506,308.21	150,397,652.54	待抵扣税金
预缴税费	1,153,528.46	863,132.34	预缴的所得税等
合计	185,659,836.67	151,260,784.88	—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州锂宝”)	291,437,886.03			10,867,402.25						302,305,288.28
小计	291,437,886.03			10,867,402.25						302,305,288.28
二、联营企业										
广东天原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东施莱特”)	23,349,839.20			-275,424.46						23,074,414.74
天原鑫华				-4,372,641.74					19,273,441.98	14,900,800.24
宜宾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刚新材料”)	13,624,222.21			-2,852,092.58						10,772,129.63
宜宾博原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博原环境”)	4,134,600.00			1,307,950.96						5,442,550.96
四川海云天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云天智”)		4,400,000.00		-754,657.82						3,645,342.18
宜宾天原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天原包装”)	3,281,453.40			-3,281,453.40						
四川瑞祈				-310,801.39					570,576.67	259,775.28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宜锂业”)	42,594,015.99		-42,594,015.99								
石棉天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石棉天盛”)				4,080,000.00			-4,080,000.00				
盐津云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盐津云宏”)											
小计	86,984,130.80	4,400,000.00	-42,594,015.99	-6,459,120.43			-4,080,000.00		19,844,018.65	58,095,013.03	
合计	378,422,016.83	4,400,000.00	-42,594,015.99	4,408,281.82			-4,080,000.00		19,844,018.65	360,400,301.31	

注：其他系本年处置子公司天原鑫华及四川瑞祈部分股权后按权益法核算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和处置联营企业天宜锂业全部股权所致。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宜宾人才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德盛天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佛山晟景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	
四川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900,664.41	
北京英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马边通达矿区管护有限公司	849,494.00	849,494.00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伊犁南岗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岗化工”)		24,566,760.00
江苏丽天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255,910.51	
合计	81,106,068.92	47,516,254.00

(2) 本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宜宾人才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被投资单位无重大影响,短期内无处置计划,拟长期持有	
德盛天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佛山晟景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川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英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000.00				
马边通达矿区管护有限公司	1,400,000.00	3,920,000.00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207.42	79,216.70				
南岗化工			40,944,600.00			
江苏丽天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合计	1,435,207.42	4,063,216.70	40,944,600.00			

注:南岗化工长年处于超额亏损,截至年末累计亏损-8.51亿元,净资产为-4.41亿元,本集团确认对其股权的公允价值为0。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538,480,574.31	5,857,715,071.4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538,480,574.31	5,857,715,071.43

1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36,619,289.68	5,670,400,286.24	173,864,311.54	858,212,725.93	10,539,096,613.39
2.本年增加金额	211,906,544.18	829,570,334.82	12,938,548.12	204,981,865.50	1,259,397,292.62
(1) 购置	5,866,112.08	24,099,479.48	4,811,961.70	10,565,459.44	45,343,012.70
(2) 在建工程转入	132,479,828.22	700,552,592.05		193,584,882.59	1,026,617,302.86
(3) 企业合并增加	73,560,603.88	104,918,263.29	8,126,586.42	831,523.47	187,436,977.06
(4)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4,941,816.19	173,985,673.05	8,070,958.05	41,570,953.33	238,569,400.62
(1) 处置或报废	14,941,816.19	118,420,175.74	7,435,431.22	41,294,156.23	182,091,579.38
(2) 处置子公司			635,526.83	276,797.10	912,323.93
(3) 其他		55,565,497.31			55,565,497.31
4.年末余额	4,033,584,017.67	6,325,984,948.01	178,731,901.61	1,021,623,638.10	11,559,924,505.3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949,431,766.28	2,944,466,196.99	80,016,662.27	627,024,778.31	4,600,939,403.85
2.本年增加金额	144,326,625.23	308,242,679.16	16,320,900.56	65,399,212.22	534,289,417.17
(1) 计提	119,935,306.03	219,594,166.60	8,538,166.23	64,824,264.12	412,891,902.98
(2) 企业合并增加	24,391,319.20	88,648,512.56	7,782,734.33	574,948.10	121,397,514.19
(3)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7,979,931.19	141,923,625.23	7,516,685.54	41,265,667.19	198,685,909.15
(1) 处置或报废	7,979,931.19	90,615,805.68	6,964,738.54	41,095,324.35	146,655,799.76
(2) 处置子公司			551,947.00	170,342.84	722,289.84
(3) 其他		51,307,819.55			51,307,819.55
4.年末余额	1,085,778,460.32	3,110,785,250.92	88,820,877.29	651,158,323.34	4,936,542,911.87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55,153,299.84	24,033,009.45	102,056.92	1,153,771.90	80,442,138.1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4,403,735.69	41,384.88	13,760.53	4,458,881.10
(1) 计提		4,403,735.69	41,384.88	13,760.53	4,458,881.1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年末余额	55,153,299.84	28,436,745.14	143,441.80	1,167,532.43	84,901,019.21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892,652,257.51	3,186,762,951.95	89,767,582.52	369,297,782.33	6,538,480,574.31
2.年初账面价值	2,832,034,223.56	2,701,901,079.80	93,745,592.35	230,034,175.72	5,857,715,071.43

注 1: 本年企业合并增加系收购屏山钛业股权所致。

注 2: 本年其他减少系屏山钛业因废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将需要更新改造的机器设备从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注 3: 年末固定资产中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67,765,961.99	195,235,474.40	48,367,677.89	224,162,809.70
机器设备	237,278,877.43	191,552,972.69	25,954,435.39	19,771,469.35
运输设备	16,442,953.01	11,732,216.02	28,111.48	4,682,625.51
电子设备及其他	24,325,938.08	22,083,938.18	1,064,647.57	1,177,352.33
合计	745,813,730.51	420,604,601.29	75,414,872.33	249,794,256.89

注: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天力煤化及其子公司因云南昭通地区煤矿整合停产以及子公司宜宾天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蓝化工”)因停工暂时闲置。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886,692.19
机器设备	1,408,481.22
运输设备	51,718,666.62
合计	56,013,840.03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441,774,240.57	尚在办理

12.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44,215,945.35	1,686,664,799.90
工程物资	52,434,629.89	69,494,200.29
合计	1,396,650,575.24	1,756,159,000.19

12.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彝安煤矿项目	648,353,706.76		648,353,706.76	574,933,555.97		574,933,555.97
50kt/年大规模碳电极项目	241,559,587.87		241,559,587.87	241,559,587.87		241,559,587.87
许家院煤矿项目	125,309,816.71		125,309,816.71	124,989,446.60		124,989,446.60
聚氯乙烯生产线节能降耗提质改造项目	79,615,725.06		79,615,725.06	51,540,366.49		51,540,366.49
氯碱I线装置升级改造项目	51,549,675.63		51,549,675.63	37,215,534.40		37,215,534.40
年产8万吨PVC-O管项目	45,101,422.97		45,101,422.97	16,484,864.70		16,484,864.70
年产1000万平方米高档环保型生态卷材地板项目	21,643,785.29		21,643,785.29			
生产装置提质增效优化项目	18,442,968.50		18,442,968.50	10,968,005.99		10,968,005.99
职工宿舍楼及配套后勤设施扩建项目	11,485,892.08		11,485,892.08	4,953,890.94		4,953,890.94
废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9,364,557.44		9,364,557.44			
氯化法钛白粉(一期)产能提升项目	4,685,890.81		4,685,890.81			
马边无穷矿业磷矿综合利用成球及入炉制磷项目	1,950,430.27		1,950,430.27			
绿色高性能聚氯乙烯管道产业化技术开发项目	1,328,512.82		1,328,512.82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源综合优化项目				203,236,549.05		203,236,549.05
年产5万吨氯化法钛白粉扩建项目				141,348,845.67		141,348,845.67
有机氯化物无害化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84,592,974.96		84,592,974.96
水泥窑尾烟气治理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29,594,562.48		29,594,562.48
传统管道系统产能优化和自动化提升项目				27,480,318.18		27,480,318.18
次氯酸钠消毒剂生产装置优化				7,005,839.59		7,005,839.59
年产1000万平米高档环保型生态木板项目				4,579,471.01		4,579,471.01
其他项目	131,766,232.93	47,942,259.79	83,823,973.14	126,180,986.00		126,180,986.00
合计	1,392,158,205.14	47,942,259.79	1,344,215,945.35	1,686,664,799.90		1,686,664,799.9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彝安煤矿项目	574,933,555.97	73,420,150.79			648,353,706.76
50kt/年大规模碳电极项目	241,559,587.87				241,559,587.87
许家院煤矿项目	124,989,446.60	320,370.11			125,309,816.71
聚氯乙烯生产线节能降耗提质改造项目	51,540,366.49	28,075,358.57			79,615,725.06
氯碱I线装置升级改造项目	37,215,534.40	14,334,141.23			51,549,675.63
年产8万吨PVC-O管项目	16,484,864.70	49,403,436.01	20,786,877.74		45,101,422.97
年产1000万平方米高档环保型生态卷材地板项目		21,643,785.29			21,643,785.29
生产装置提质增效优化项目	10,968,005.99	7,474,962.51			18,442,968.50
职工宿舍楼及配套后勤设施扩建项目	4,953,890.94	6,532,001.14			11,485,892.08
废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9,364,557.44			9,364,557.44
氯化法钛白粉(一期)产能提升项目		4,685,890.81			4,685,890.81
马边无穷矿业磷矿综合利用成球及入炉制磷项目		1,950,430.27			1,950,430.27
绿色高性能聚氯乙烯管道产业化技术开发项目		1,328,512.82			1,328,512.82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资源综合优化项目	203,236,549.05	29,683,805.26	232,920,354.31		
年产5万吨氯化法钛白粉扩建项目	141,348,845.67	366,156,720.98	507,505,566.65		
有机氯化物无害化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84,592,974.96	10,316,141.81	94,909,116.77		
水泥窑尾烟气治理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29,594,562.48	50,340,956.62	79,935,519.10		
传统管道系统产能优化和自动化提升项目	27,480,318.18	9,965,757.27	37,446,075.45		
次氯酸钠消毒剂生产装置优化	7,005,839.59	20,846,578.19	27,852,417.78		
年产1000万平米高档环保型生态木板项目	4,579,471.01	3,018,138.00	7,597,609.01		
其他项目	126,180,986.00	23,249,012.98	17,663,766.05		131,766,232.93
合计	1,686,664,799.90	732,110,708.10	1,026,617,302.86		1,392,158,205.14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彝安煤矿项目	43,000.00	150.78	在建	148,962,678.24	22,493,328.67	4.35	借款及 自筹
50kt/年大规模碳电极项目	61,893.00	39.03	部分完工	66,195,303.67			借款及 自筹
许家院煤矿项目	15,000.00	83.54	在建	1,739,697.06			借款及 自筹
聚氯乙烯生产线节能降耗提质改造项目	29,511.00	26.98	在建	10,292,288.07	2,594,011.71	4.09	借款及 自筹
氯碱I线装置升级改造项目	8,272.41	62.32	在建	3,941,582.48	2,021,762.56	4.09	借款及 自筹
年产8万吨PVC-O管项目	37,891.10	36.91	部分完工	6,302,148.22	4,509,214.89	5.65	借款及 自筹
年产1000万平方米高档环保型生态卷材地板项目	4,356.00	49.69	在建	2,130,996.32	2,130,996.32	5.65	借款及 自筹
生产装置提质增效优化项目	3,054.00	60.39	在建	1,000,064.87	685,817.08	4.09	借款及 自筹
职工宿舍楼及配套后勤设施扩建项目	3,834.25	29.96	在建	239,581.79	162,654.26	4.09	借款及 自筹
废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0,378.00	2.51	在建				自筹
氯化法钛白粉(一期)产能提升项目	1,007.00	46.53	在建				自筹
马边无穷矿业磷矿综合利用成球及入炉制磷项目	1,500.00	13.00	在建				自筹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年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绿色高性能聚氯乙烯管道产业化技术开发项目	1,152.90	11.52	在建				自筹
资源综合优化项目	25,000.00	93.17	完工	1,058,933.64	337,125.00	4.87	借款及 自筹
年产5万吨氯化法钛白粉扩建项目	99,967.64	50.77	完工	2,797,783.80	2,519,069.44	4.87	借款及 自筹
有机氯化物无害化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8,500.00	111.66	完工	6,611,667.07	1,994,121.13	4.09	借款及 自筹
水泥窑尾烟气治理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8,000.00	99.92	完工				自筹
传统管道系统产能优化和自动化提升项目	6,824.70	54.87	部分完 工				自筹
次氯酸钠消毒剂生产装置优化	3,034.17	91.80	完工				借款及 自筹
年产1000万平米高档环保型生态木板项目	35,000.00	58.93	部分完 工	681,826.42			借款及 自筹
其他项目				2,595,158.93	670,046.71		借款及 自筹
合计	—	—	—	254,549,710.58	40,118,147.77	—	—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本年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	47,942,259.79	项目终止
合计	47,942,259.79	—

12.2 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7,517,446.18	5,485,757.91	22,031,688.27	30,327,394.55		30,327,394.55
专用设备	28,742,475.14		28,742,475.14	37,881,068.81		37,881,068.81
工器具	1,660,466.48		1,660,466.48	1,285,736.93		1,285,736.93
合计	57,920,387.80	5,485,757.91	52,434,629.89	69,494,200.29		69,494,200.29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24,349,041.02	14,461,568.82	42,648,307.63	378,373,376.58	959,832,294.05
2.本年增加金额	23,515,061.98		73,027.43	57,611,923.71	81,200,013.12
(1) 购置	5,457,302.83		73,027.43	57,611,923.71	63,142,253.9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8,057,759.15				18,057,759.15
(4)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547,864,103.00	14,461,568.82	42,721,335.06	435,985,300.29	1,041,032,307.1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93,482,890.72	8,138,847.97	24,294,494.97	87,473,636.51	213,389,870.17
2.本年增加金额	13,773,992.35	721,431.12	6,462,748.04	3,232,660.10	24,190,831.61
(1) 计提	10,657,791.65	721,431.12	6,462,748.04	3,232,660.10	21,074,630.91
(2) 企业合并增加	3,116,200.70				3,116,200.70
(3)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107,256,883.07	8,860,279.09	30,757,243.01	90,706,296.61	237,580,701.7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40,607,219.93	5,601,289.73	11,964,092.05	345,279,003.68	803,451,605.39
2.年初账面价值	430,866,150.30	6,322,720.85	18,353,812.66	290,899,740.07	746,442,423.88

注 1: 本年企业合并增加系收购屏山钛业股权所致。

注 2: 年末无形资产中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	18,982,434.42	尚在办理

14.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特种水泥	1,186,984.76				1,186,984.76	
天亿新材料	7,236,460.51					7,236,460.51
海丰和锐	63,802,205.37					63,802,205.37
天力煤化	769,400.54					769,400.54
水富金明	12,856,520.32					12,856,520.32
天蓝化工	377,038.30					377,038.30
马边长和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和电力”)	10,070,604.11					10,070,604.11
四川马边中天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电力”)	32,058,362.09					32,058,362.09
屏山钛业		13,982,602.35				13,982,602.35
合计	128,357,576.00	13,982,602.35			1,186,984.76	141,153,193.59

注：其他减少系本年本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特种水泥所致。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水富金明	12,856,520.32					12,856,520.32
天蓝化工	377,038.30					377,038.30
特种水泥	1,186,984.76				1,186,984.76	
长和电力	10,070,604.11					10,070,604.11
中天电力	1,995,059.26					1,995,059.26
合计	26,486,206.75				1,186,984.76	25,299,221.99

注：其他减少系本年本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特种水泥所致。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征地费	22,046,506.91		483,861.61		21,562,645.30
离子膜膜片	8,221,200.24	10,275,876.12	5,260,091.55		13,236,984.81
矿产资源有偿使用费	831,331.15				831,331.15
装修费及房租	350,623.63	183,486.24	304,446.68		229,663.19
其他	3,996,628.80	17,777.84	1,558,248.73		2,456,157.91
合计	35,446,290.73	10,477,140.20	7,606,648.57		38,316,782.36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87,291,346.13	19,620,753.19	38,328,516.87	7,867,461.2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4,019,518.12	9,659,038.81	65,672,493.06	10,018,883.21
内部未实现利润抵消	12,033,176.89	2,996,856.12	1,978,555.00	494,638.75
可弥补亏损	52,116,529.04	7,817,479.36	102,351,233.45	25,587,808.36
其他时间性差异	3,282,048.24	492,307.24		
合计	218,742,618.42	40,586,434.72	208,330,798.38	43,968,791.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试生产亏损	111,362,720.03	17,859,534.62	120,823,212.59	28,460,887.36
购买日评估增值	192,360,112.90	47,881,566.07	192,353,671.35	48,088,417.85
合计	303,722,832.93	65,741,100.69	313,176,883.94	76,549,305.2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38,302,775.37	206,083,148.2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666,856.14	23,806,152.53
可弥补亏损	926,116,991.77	1,079,699,577.43
合计	1,091,086,623.28	1,309,588,878.22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年末金额
2022年	98,996,793.70
2023年	185,217,182.62
2024年	249,925,427.41
2025年	274,103,750.36
2026年	117,873,837.68
合计	926,116,991.77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搬迁支出	25,040,676.61	22,329,313.27
刘家坪子勘探支出	74,440,773.65	74,440,773.65
刘家坪子煤矿收购及产能置换指标支出	42,376,603.73	42,376,603.73
许家院煤矿产能置换指标支出	4,429,610.00	4,429,610.00
彝安煤矿勘探支出		32,914,120.80
彝安煤矿产能置换指标支出		24,697,802.91
其他	84,757,229.86	78,810,854.04
合计	231,044,893.85	279,999,078.40

注1: 年末搬迁支出余额系本公司搬迁发生的代支付款项,用于待工人员薪酬和职工安置费用,向政府据实申报,本集团暂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

注2: 刘家坪子勘探支出系子公司天力煤化为取得刘家坪子采矿权发生的尚待转入无形资产的探矿支出。

注3: 刘家坪子煤矿收购及产能置换指标支出、许家院煤矿产能置换指标支出系子公司天力煤化购买产能指标尚待转入无形资产的支出。

注4: 其他主要系子公司天力煤化、海丰和锐预付土地款。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内部已贴现未到期票据或福费廷贷款	1,906,736,078.03	2,232,363,676.47
信用借款	1,565,000,000.00	1,840,900,000.00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抵押借款	855,000,000.00	864,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0	305,000,000.00
质押借款	285,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9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3,913,777.78	
合计	5,115,649,855.81	5,432,263,676.47

注 1: 保证借款主要为宜宾发展控股提供担保取得的短期借款。抵押借款中的抵押为本公司以子公司海丰和锐土地、天力煤化房产和土地、天蓝化工房产和土地作抵押;海丰和锐以自有房产、土地和机器设备、大关天达房产和土地、水富金明房产和土地作抵押;马边无穷矿业(以下简称“无穷矿业”)以中天电力的土地及“芭蕉溪电站”整体资产作抵押,详见附注六、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质押借款为本公司以持有的子公司海丰和锐股权作质押为子公司海丰和锐取得的借款。

注 2: 内部已贴现未到期票据及福费廷贷款主要系由本集团内部单位之间通过对方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或通过对方开出的信用证进行福费廷业务取得银行资金,实质为向银行融资,故合并报表层面重分类调整至本项目列示,该重分类后的短期借款类别主要由保证金、信用担保以及抵押组成,本年抵押主要为福建天原以其房屋和土地做抵押开具信用证,由子公司泉州戎原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泉州戎原”)向银行办理福费廷业务获取银行资金。

(2) 年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94,000.00
其中: 期货		94,000.00
合计		94,000.00

20.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80,262,081.57	437,321,018.94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490,262,081.57	537,321,018.94

注: 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1,227,783,747.10	1,034,967,094.29
合计	1,227,783,747.10	1,034,967,094.2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涟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257,864.11	工程结算期内
BaronInternationalCorporationLimited	46,798,100.26	尚未结算
天津奥博特尔科技有限公司	7,547,169.81	尚未结算
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2,179.23	结算期内
广东省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4,776,600.45	尚未结算
APPLETONASSOCIATES(UK)LIMITED	4,072,511.98	尚未结算
四川锅炉厂	3,416,471.32	尚未结算
江安县永发劳动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986,134.20	滚动付款
十四冶建设集团云南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910,868.00	工程结算期内
四川省马边兴盛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784,656.62	工程结算期内
深圳市冠恒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590,014.53	尚未结算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4,162.00	尚未结算
四川纳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76,271.85	工程结算期内
四川金启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93,162.40	尚未结算
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3,286,222.80	尚未结算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861,349.28	尚未结算
西安西电开关电气有限公司	1,734,400.00	尚未结算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723,508.22	尚未结算
云南红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644,902.61	尚未结算
昭通众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26,976.25	尚未结算
四川省宜宾市昌明机械有限公司	1,412,503.30	尚未结算
宜宾市预成贸易有限公司	1,258,278.40	尚未结算
江安县优护建筑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188,679.24	尚未结算
成都盛世四星钢铁有限公司	1,095,078.20	尚未结算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1,014,017.00	尚未结算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宜宾阿米巴商贸有限公司	1,007,753.59	尚未结算
四川省第十一建筑有限公司	1,002,559.31	尚未结算
合计	161,922,394.96	—

2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171,833,649.98	205,950,586.44
合计	171,833,649.98	205,950,586.44

(2)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年无重大变动情况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5,563,358.84	530,138,423.66	472,615,333.31	93,086,449.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9,479.68	53,566,593.56	53,693,054.32	103,018.92
辞退福利		8,548,271.06	8,548,271.06	
合计	35,792,838.52	592,253,288.28	534,856,658.69	93,189,468.11

注: 本年减少金额包括因处置子公司天原鑫华、四川瑞祈股权后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而转出的职工薪酬金额 178,003.71 元。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049,532.21	425,484,922.85	369,286,097.56	88,248,357.50
职工福利费		38,327,081.07	38,327,081.07	
社会保险费	281,783.70	29,358,877.54	29,469,767.44	170,893.8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2,709.27	23,072,736.45	23,069,122.60	36,323.12
工伤保险费	108,023.00	5,514,345.80	5,588,296.21	34,072.59
生育保险费	141,051.43	771,795.29	812,348.63	100,498.09
住房公积金	1,536,769.73	29,419,888.80	28,756,321.20	2,200,337.3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95,273.20	7,547,653.40	6,776,066.04	2,466,860.56
合计	35,563,358.84	530,138,423.66	472,615,333.31	93,086,449.19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25,007.02	51,559,027.97	51,693,259.97	90,775.02
失业保险费	4,472.66	2,007,565.59	1,999,794.35	12,243.90
合计	229,479.68	53,566,593.56	53,693,054.32	103,018.92

24.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值税	26,507,000.14	26,269,288.12
企业所得税	86,782,496.46	69,835,426.16
印花税	4,193,340.23	3,756,117.35
个人所得税	1,202,988.42	998,534.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0,865.46	975,551.32
环保税	888,067.96	1,017,701.21
房产税	55,061.93	468,309.47
土地使用税	233,810.65	868,268.52
资源税	1,343,112.85	2,696,080.05
教育附加	510,431.97	604,303.00
地方教育附加	340,018.02	401,126.88
其他	26,822,861.16	2,482,998.12
合计	149,760,055.25	110,373,704.84

注：其他主要系应交地方性电力等基金。

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付利息		15,306,048.60
应付股利	232,488.00	
其他应付款	116,807,862.62	178,166,329.22
合计	117,040,350.62	193,472,377.82

25.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债券应付利息		9,333,333.35
借款应付利息		5,972,715.25
合计		15,306,048.60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5.2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自然人股东	93,488.00	
宜宾天越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4,500.00	
宜宾美宜租赁有限公司	54,500.00	
合计	232,488.00	

25.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保证金	80,046,026.37	57,925,631.07
煤矿互助金	9,300,000.00	9,300,000.00
代扣代收费用	7,152,591.72	6,390,832.42
库区基金	4,157,196.87	4,157,196.87
合并外关联方拆借		75,500,000.00
其他	16,152,047.66	24,892,668.86
合计	116,807,862.62	178,166,329.2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彝良县煤炭工业局	9,300,000.00	煤矿互助金
库区基金	4,157,196.87	库区基金
江安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3,000,000.00	尚未退回的政府补助
安阳市鑫海冶金耐材有限公司	1,575,280.00	履约保证金
屏山兴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对方未催收
马边永顺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2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20,732,476.87	—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150,000.00	64,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8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3,710,242.79	326,946,202.51
合计	216,860,242.79	671,446,202.5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2,166,113.86	26,828,893.45
合计	22,166,113.86	26,828,893.45

28.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借款	453,25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注 1]	285,000,000.00	365,000,000.00
质押借款[注 2]	204,000,000.00	504,000,000.00
抵押借款	9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037,250,000.00	919,000,000.00

注 1：抵押+保证借款系宜宾发展控股为子公司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丰和泰”）提供担保，海丰和泰以其年产 10 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形成的不动产以及机器设备向宜宾发展控股提供抵押反担保。

注 2：质押借款系宜宾发展控股与子公司天亿新材料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蓉（委贷）2010 第 A8461 号《委托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4 亿元，贷款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以其持有子公司天亿新材料 16,021 万元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注 3：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3.90005%至 7.00007%。

29. 长期应付款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长期应付款	249,792,365.32	168,164,540.59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49,792,365.32	168,164,540.59

29.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15,586,768.07	129,941,854.94
其中：四川金石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598,733.47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5,222,972.57	40,384,575.07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30,363,795.50	81,958,546.40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采矿权出让金	34,205,597.25	38,222,685.65
合计	249,792,365.32	168,164,540.59

30.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9,478,645.59	9,640,000.00	8,432,271.33	90,686,374.26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9,478,645.59	9,640,000.00	8,432,271.33	90,686,374.26	—

(2) 政府补助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5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	19,878,375.00	5,290,000.00	1,234,851.97		23,933,523.03	与资产相关
有机氯化物无害化资源综合利用	9,210,000.00	2,090,000.00			1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次氯酸钠消毒剂生产装置优化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开发PVC-O项目补助	4,982,165.81		179,000.16		4,803,165.65	与资产相关
含汞废水处理项目	5,300,000.05		662,499.96		4,637,500.09	与资产相关
离子膜节能升级改造	4,000,000.09		499,999.92		3,500,000.17	与资产相关
水泥窑尾烟气治理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2,600,000.00	730,000.00			3,3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供水系统节能改造及热电锅炉能效提升项目	3,500,000.00		291,666.67		3,208,333.33	与资产相关
管道自动化专项补贴	2,678,400.07		297,600.00		2,380,800.07	与资产相关
年产300万平米成套绿色复合材料建筑模板	2,600,000.00		300,000.00		2,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人造金红石)	2,442,424.22		258,333.36		2,184,090.86	与资产相关
年产1000万平方米高档环保型生态木版项目	2,429,833.30		283,000.00		2,146,833.30	与资产相关
10万吨/年氯化法钛白粉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水合肼副产盐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166,666.70		229,166.64		1,937,500.06	与资产相关
1万吨/年酮连氮法水合肼技改项目	1,858,374.13		232,500.00		1,625,874.13	与资产相关
建筑模板生产项目	1,516,666.68		175,000.00		1,341,666.68	与资产相关
公用工程升级改造项		1,280,000.00	106,666.67		1,173,333.33	与资产相关
聚氯乙烯废热利用及节能技术应用	1,094,200.00				1,094,200.00	与资产相关
40万吨/年聚氯乙烯改造资金	1,400,000.10		349,999.92		1,050,000.18	与资产相关
氯碱节水技术改造	1,750,000.00		729,166.67		1,020,833.33	与资产相关
低汞触媒应用改造技改资金	1,094,999.99		121,666.68		973,333.31	与资产相关
20万吨塑胶管路系统-四川省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补助	1,124,999.94		300,000.00		824,999.94	与资产相关
2、3号锅炉烟气脱硫升级	866,666.67		108,333.36		758,333.31	与资产相关
人造金红石	815,145.29		85,833.24		729,312.05	与资产相关
年产2万吨水合肼升级技改项目	824,444.57		186,666.60		637,777.97	与资产相关
水泥粉尘治理技改项目	675,000.00		75,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聚氯乙烯生产环节废热利用及节能技术应用项目	690,000.00		172,500.00		517,5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生化处理技术改造项	275,000.00		24,999.96		250,000.04	与资产相关
铁路专线补助	370,370.23		277,777.92		92,592.31	与资产相关
其他零星项目	5,334,912.75	250,000.00	1,250,041.63		4,334,871.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9,478,645.59	9,640,000.00	8,432,271.33		90,686,374.26	

31. 股本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780,857,017.00						780,857,017.00

32.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股本溢价	2,254,716,379.84		20,007,611.29	2,234,708,768.55
其他资本公积	163,208,278.78			163,208,278.78
合计	2,417,924,658.62		20,007,611.29	2,397,917,047.33

注：股本溢价本年减少主要系本年因收购屏山钛业后因屏山钛业持有水富金明股权导致在合并范围内少数股东享有水富金明的权益变化所致。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减少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57,399.99	-24,566,760.00				-18,010,341.00	-6,556,419.00		-29,167,740.9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57,399.99	-24,566,760.00				-18,010,341.00	-6,556,419.00		-29,167,740.9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合计	-11,157,399.99	-24,566,760.00				-18,010,341.00	-6,556,419.00		-29,167,740.99

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本年减少系被投资单位南岗化工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4.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安全生产费	5,419,793.72	88,138,028.01	87,295,903.21	6,261,918.52
合计	5,419,793.72	88,138,028.01	87,295,903.21	6,261,918.52

3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8,273,752.62	1,597,498.19		279,871,250.81
合计	278,273,752.62	1,597,498.19		279,871,250.81

注：本年法定盈余公积变动系根据本年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以及处置子公司天原鑫华、四川瑞祈股权所致。

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1,575,632,153.86	1,500,711,561.1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2,026,074.07	36,866.02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2,026,074.07	36,866.02
本年年初余额	1,577,658,227.93	1,500,748,427.2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1,071,285.77	115,877,840.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23,572.26	1,957,560.4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036,553.1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2,215,105,941.44	1,575,632,153.86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722,216,483.97	16,689,391,588.48	21,567,028,166.16	20,379,704,938.90
其他业务	102,643,451.86	88,391,964.50	79,042,137.91	73,861,444.46
合计	18,824,859,935.83	16,777,783,552.98	21,646,070,304.07	20,453,566,383.36

3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16,212,549.86	10,379,761.49
房产税	13,701,431.43	8,878,747.95
印花税	12,906,689.96	10,802,621.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72,734.68	8,268,918.64
资源税	8,398,179.14	6,182,198.84
教育费附加	7,743,191.24	4,894,163.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63,599.23	3,307,881.19
环保税	3,441,358.68	3,551,694.26
其他	36,414,166.65	11,554,656.68
合计	116,653,900.87	67,820,643.99

注:其他主要系地方性电力等基金。

3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人工及销售服务费	41,362,352.80	30,516,630.68
仓储费	9,833,598.19	15,557,384.74
进出口费用	2,657,940.09	5,868,746.45
其他销售费用	29,961,635.85	32,275,622.64
合计	83,815,526.93	84,218,384.51

4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1,530,877.74	180,709,544.92
修理费	131,351,160.07	64,735,341.17
环保费	52,672,529.11	52,108,317.52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停工损失	50,697,081.12	53,226,788.45
折旧费	34,654,422.20	32,523,946.24
无形资产摊销	20,219,935.21	16,255,325.63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746,979.37	9,204,032.83
劳务费	9,873,671.03	9,708,240.27
办公费	5,590,555.76	4,662,359.69
业务招待费	5,272,558.34	3,948,149.68
小车队日常费用	3,703,598.02	3,356,231.35
差旅费	3,183,910.72	3,162,040.85
其他费用	26,342,242.93	19,054,720.11
合计	575,839,521.62	452,655,038.71

4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材料费	130,595,876.49	74,328,838.81
动力费	40,281,958.74	41,348,799.85
职工薪酬	35,016,850.18	20,370,928.33
研究设备折旧费	19,032,074.12	17,290,086.85
其他	3,685,012.66	2,580,878.63
合计	228,611,772.19	155,919,532.47

4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4,376,764.42	163,740,427.95
减: 利息收入	65,106,669.39	53,814,680.82
加: 汇兑损失	9,025,834.18	5,724,609.42
加: 贴现息	70,703,434.24	78,041,905.60
加: 其他支出	61,652,734.57	68,840,428.67
合计	240,652,098.02	262,532,690.82

注: 其他支出主要系宜宾发展控股贷款担保费、融资租赁手续费及银行借款手续费等。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3.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538,032.06	66,351,588.82
债务重组收益	31,397.33	
合计	53,569,429.39	66,351,588.82

(2) 其他收益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培植税源拓宽收入的税收奖励	11,291,239.65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9]51号)关于培植税源拓宽收入专题会议的纪要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10,208,888.00		宜三江财金函[2021]62号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8,432,271.33	6,674,731.45	递延收益转入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4,569,695.14		财税[2015]78号	与收益相关
马边电力精准扶贫款	3,400,000.00	11,710,000.00	川经信电力函[2020]206号、川经信电力函[2019]495号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2,560,900.00	4,755,800.00	江县工办发[2020]8号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工业强市和支持园区转型升级发展补助资金	1,860,000.00		江县工办[2021]22号	与收益相关
税收减免-招收退伍军人和建档立卡贫困户	1,793,932.17	2,181,000.00	财税[2019]21号、财税[2019]22号	与收益相关
2020年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国际物流费用补助)	1,437,660.00		宜三江工服[2021]33号	与收益相关
2020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085,800.00		川商贸发[2020]68号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975,241.96	5,274,718.38	宜人社发[2020]8号、川人社[2021]14号、云人社办通[2020]18号	与收益相关
2019年支持工业经济发展资金	670,000.00		宜市工办发[2020]14号	与收益相关
2020年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应对疫情“稳外贸”政策措施)	600,000.00		宜府办发[2020]10号	与收益相关
水富市工业信息商务科技局资金扶持	500,000.00		水富市工业信息商务科技局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421,590.00	1,306,020.00	川商财[2020]80号、川财建[2016]251号	与收益相关
疫情防控重点防疫物资生产企业加班工资补助	398,400.00		江县工办[2021]21号	与收益相关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省级外经贸补助资金	316,700.00	405,000.00	江经服发[2020]27号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300,000.00		川科计[2017]9号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引进高层次人才项目经费	300,000.00		宜科发[2020]35号	与收益相关
收专利补助资金	200,000.00	3,785,100.00	四川省知识产权服务中心	与收益相关
宜宾市临港开发区入驻补贴		10,690,000.00	《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中心关于划拨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2020年科技补助资金		7,145,700.00	江财函[2019]375号	与收益相关
暂时性困难企业稳岗返还		3,220,399.24	宜国资委[2020]35号、宜人社办发〔2020〕23号、水人社通[2020]19号	与收益相关
发展补助资金		2,550,000.00	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策划投资服务局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用电电气补贴		1,417,000.00	宜临港办发〔2020〕24号	与收益相关
专项奖补资金		1,000,000.00	江人社发〔2020〕35-27号	与收益相关
2019年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国际物流费用补助)		730,490.00	宜临港口贸发[2020]10号	与收益相关
支持工业及批发业复工复产稳定发展		650,000.00	佛禅府办〔2020〕8号、佛禅府办〔2020〕24号	与收益相关
临港综合服务局省级工业发展资金补贴		430,000.00	2020年四川省省级工业发展资金(切块)创新主体培育资金项目申请报告	与收益相关
债务重组收益	31,397.33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项目	2,215,713.81	2,425,629.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569,429.39	66,351,588.82	—	—

4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08,281.82	-5,127,482.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824,550.08	-1,148,651.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注 1]	-8,179,168.92	-3,171,163.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435,207.42	2,596,009.28
债务重组利得		11,524,322.72
合计	8,488,870.40	4,673,035.09

注 1: 本项目为本集团持有期货合约的平仓盈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1,420.00	343,380.00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94,000.00	-94,000.00
合计	1,975,420.00	249,380.00

46.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60,816.54	-11,048,703.9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55,952.06	-1,116,490.82
合计	795,135.52	-12,165,194.74

4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458,881.10	-14,972,997.61
存货跌价损失	-4,927,410.33	-115,936.73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7,942,259.79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5,485,757.91	
合计	-62,814,309.13	-15,088,934.34

48.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848,458.11	5,820,017.64	2,848,458.11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848,458.11	5,820,017.64	2,848,458.11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48,458.11	5,820,017.64	2,848,458.11
合计	2,848,458.11	5,820,017.64	2,848,458.11

49.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1,900.00	
违约金收入	370,894.51	10,614,111.39	370,894.5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6,365.86	689,244.02	106,365.86
其他零星收入合计	4,278,018.60	5,119,270.41	4,278,018.60
合计	4,755,278.97	16,504,525.82	4,755,278.97

(2)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9年优秀企业奖品	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办公室	优秀企业奖励	奖品	否	否		81,9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1,900.00	—

(3)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9年优秀企业奖品		81,900.00	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办公室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81,900.00	—	—

5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176,507.53	3,672,187.94	13,176,507.53
其中: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3,176,507.53	3,672,187.94	13,176,507.53
在建工程报废损失			
对外捐赠	730,657.60	1,824,961.28	730,657.60
非常损失	17,332,147.59	25,363,635.25	17,332,147.59
罚款支出	270,186.42	1,873,503.41	270,186.42
其他	17,099,293.10	5,167,824.47	17,099,293.10
合计	48,608,792.24	37,902,112.35	48,608,792.24

注 1: 非常损失系因云南昭通地区煤矿整合而导致部分分公司停产及部分子公司非正常停工而发生的相关支出。

注 2: 本年固定资产报废损失主要系子公司天力煤化下属巴抓煤矿区根据政府要求复垦, 将巴抓煤矿地面房屋建筑物、设备等拆除所致。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120,724,576.58	86,292,850.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65,980.27	4,505,171.09
合计	113,558,596.31	90,798,021.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762,513,054.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0,628,263.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611,594.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3,072.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83,179.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96,028.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468,448.33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646,235.22
开发费用等加计扣除	-8,243,901.97
其他	1,108,266.55
所得税费用	113,558,596.31

注: 其他主要系子公司海丰和泰、天畅物流等税率变动影响。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54,745,760.73	69,871,857.37
利息收入	37,355,054.55	29,872,037.19
保证金	15,008,519.57	
违约金收入	370,894.51	10,614,111.39
往来款及其他	3,959,814.66	855,528.52
合计	111,440,044.02	111,213,534.47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环保费	34,730,306.40	33,176,939.56
外部服务费	22,882,352.86	25,478,825.94
劳务费	16,032,656.20	16,888,801.01
碳排放使用费	14,022,099.30	
差旅费	9,848,106.70	6,848,169.36
仓储费	9,833,598.19	15,557,384.74
业务招待费	7,854,178.32	6,456,756.4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516,728.57	9,728,999.26
办公费	6,154,411.74	5,259,262.81
小车队日常费用	3,832,392.86	3,516,406.79
广告宣传费	3,563,258.44	1,940,893.25
营业外支出	3,077,193.80	7,041,327.88
出口费用	2,657,940.09	5,868,746.45
受限资金增加	5,455,547.82	9,405,250.99
对外捐赠	730,657.60	1,824,961.28
其他销售费用	4,300,008.84	9,049,015.73
保证金		4,794,442.13
其他零星支出及往来	23,228,181.11	25,889,804.63
合计	174,719,618.84	188,725,988.2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老厂区搬迁补偿款	50,000,000.00	
期货投资保证金	23,536,535.64	10,518,062.07
合计	73,536,535.64	10,518,062.0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现金净流出	66,556,833.75	5,052,607.41
期货交易亏损	7,582,813.92	3,152,725.58
老厂区环境治理	2,711,363.34	4,174,873.41
煤矿整合重组资格保证金		200,000,000.00
合计	76,851,011.01	212,380,206.40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已贴现未到期内部票据收到的现金净额	1,906,736,078.03	2,232,363,676.47
收到融资租赁款	290,000,000.00	297,350,000.00
收回筹资保证金等	240,026,247.29	
保证金利息收入	27,751,614.84	23,942,643.63
合计	2,464,513,940.16	2,553,656,320.1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初已贴现未到期内部票据本年到期支付的现金	2,232,363,676.47	1,491,458,029.46
偿还融资租赁款	352,273,732.30	353,007,709.98
偿还关联方借款	75,500,000.00	124,500,000.00
支付担保费、中业费	12,063,742.04	10,386,097.20
支付融资租赁手续费	10,820,000.00	2,520,000.00
支付筹资保证金等		559,980,978.11
合计	2,683,021,150.81	2,541,852,814.75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8,954,457.93	107,001,914.3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2,814,309.13	15,088,934.34
信用减值损失	-795,135.52	12,165,194.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2,891,902.98	482,323,926.63
无形资产摊销	21,074,630.91	17,677,345.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06,648.57	7,897,579.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2,848,458.11	-5,820,017.6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3,070,141.67	2,982,943.9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1,975,420.00	-249,38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93,575,142.87	201,274,336.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8,488,870.40	-4,673,035.0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982,971.65	-9,274,29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1,148,951.92	13,779,469.9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99,046,834.68	1,554,680.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84,641,047.12	707,783,660.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035,497,569.76	-760,859,52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523,057.72	788,653,731.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925,212,172.97	1,707,490,222.8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707,490,222.86	1,232,540,048.8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721,950.11	474,950,174.00

(3)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年金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148,000.00
其中:天原鑫华	58,014,000.00
四川瑞祈	22,134,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4,762,897.76
其中:天原鑫华	46,072,064.01
四川瑞祈	88,690,833.7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4,614,897.76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925,212,172.97	1,707,490,222.8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25,212,172.97	1,707,490,222.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5,212,172.97	1,707,490,222.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注 1]	1,306,331,342.49	质押、使用受限
应收款项融资[注 2]	955,873,581.46	质押
固定资产[注 3]	1,886,337,944.48	抵押
无形资产[注 4]	206,006,004.67	抵押

注 1：本项目年末余额中已用于质押的定期存单金额为 330,000,000.00 元，其他受限货币资金金额 976,331,342.49 元，其中因诉讼法院冻结财产保全金额 13,147,049.05 元，碳排放交易存入资金 1,713,749.76 元，其余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和期货保证金；

注 2：本项目主要为换开小面额票据而质押的应收票据；

注 3：本项目主要为取得银行借款和贸易融资等而抵押的大关天达、水富金明、中天电力、无穷矿业、美姑罗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姑水电”）、天力煤化、天蓝化工、海丰和锐、海丰和泰、福建天原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

注 4：本项目主要为取得银行借款和贸易融资而抵押的大关天达、水富金明、中天电力、天蓝化工、天力煤化、海丰和锐、海丰和泰、福建天原等的土地使用权。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3,815,624.33
其中：美元	11,341,637.03	6.3757	72,310,875.21
欧元	208,387.17	7.2197	1,504,492.85
港币	313.44	0.8176	256.27
应收账款			97,872,930.71
其中：美元	15,350,930.99	6.3757	97,872,930.71
应付账款			104,142,360.61
其中：美元	16,334,263.00	6.3757	104,142,360.61
其他应付款			91,746.32
其中：美元	14,390.00	6.3757	91,746.32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屏山钛业	2021年1月28日	35,759,950.00	77.866	购买	2021年1月28日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支付股权转让款	2,070,780.94	-18,359,262.74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屏山钛业
现金	35,759,95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35,759,950.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1,777,347.6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982,602.35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屏山钛业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93,328.27	393,328.27
存货	3,640,425.40	3,640,425.40
固定资产	66,039,462.87	63,767,813.55
无形资产	14,941,558.45	18,945,657.30
负债:		
应付款项	44,874,539.09	44,874,539.09
净资产	27,967,731.80	29,440,313.90
减: 少数股东权益	6,190,384.15	
取得的净资产	21,777,347.65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购买日或合并当年年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2. 本集团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本集团报告期内未发生反向收购。

4. 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天原鑫华	58,014,000.00	55.00	出售	2021年5月14日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收到股权转让款	-2,052,203.45
四川瑞祈	22,134,000.00	33.70	出售	2021年2月9日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收到股权转让款	430,346.36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天原鑫华	45.00	49,145,075.55	47,466,000.00	-1,679,075.55	评估价值	
四川瑞祈	21.74	14,002,357.19	14,280,000.00	277,642.81	评估价值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0年10月16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宜宾天原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2021年1月22日，天原锂电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020年10月16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天原水泥，2021年6月23日，特种水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直接	间接	
海丰和锐	江安县	江安县	生产企业	99.873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和电力	马边县	马边县	生产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罗姑水电	美姑县	美姑县	生产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无穷矿业	马边县	马边县	生产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天电力	马边县	马边县	生产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天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天原”)	昭通市	昭通市	投资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水富金明	水富县	水富县	生产企业		76.25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关天达	大关县	大关县	生产企业		90.6667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昭通天泓能源有限公司	水富县	水富县	生产企业		51.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天力煤化	彝良县	彝良县	生产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彝良县彝安矿业有限公司	彝良县	彝良县	生产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彝良县许家院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家院煤矿”)	彝良县	彝良县	生产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畅物流	宜宾市	宜宾市	运输企业		8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宜宾天畅航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畅航运”)	江安县	江安县	运输企业	1.00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宾天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江安县	江安县	运输企业		6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天亿新材料	宜宾市	宜宾市	生产企业	64.1577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天蓝化工	南溪县	南溪县	生产企业	99.83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宜宾天原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宜宾天原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产集团”)	宜宾市	宜宾市	商贸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泉州戎原	泉州市	泉州市	商贸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天泰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泰国际”)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商贸企业		9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天原设计	宜宾市	宜宾市	设计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佛山天南兴瑞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南兴瑞”)	佛山市	佛山市	商贸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直接	间接	
宜丰(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丰香港”)	香港	香港	商贸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新疆天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南”)	新疆伊宁市	新疆伊宁市	生产企业	37.00	15.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福建天原	泉州市	泉州市	生产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海丰和泰	江安县	江安县	生产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宜宾和锐科技有限公司	江安县	江安县	生产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屏山钛业	屏山县	屏山县	生产企业		77.865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丰和锐	0.1269	503,987.00		6,447,812.47
天亿新材料	35.8423	2,535,633.81		195,832,188.52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丰和锐	7,417,447,278.02	2,649,320,261.10	10,066,767,539.12	4,644,152,438.02	340,019,457.20	4,984,171,895.22
天亿新材料	494,442,146.01	813,523,525.45	1,307,965,671.46	464,864,313.34	296,729,415.42	761,593,728.76

(续表)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丰和锐	6,138,224,627.46	2,659,419,628.15	8,797,644,255.61	4,061,720,459.01	50,604,308.73	4,112,324,767.74
天亿新材料	599,314,013.66	749,600,752.70	1,348,914,766.36	539,611,778.19	270,005,465.58	809,617,243.77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丰和锐	4,856,781,485.86	397,276,156.03	397,276,156.03	-305,363,349.02
天亿新材料	585,335,096.73	7,074,420.11	7,074,420.11	3,334,229.75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丰和锐	3,856,306,426.68	261,373,241.89	261,373,241.89	640,219,511.77
天亿新材料	455,946,054.06	27,524,881.26	27,524,881.26	28,558,380.84

2. 本年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州锂宝	广州	广州	锂离子电池制造	49.00		权益法

(2) 重要的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2,216,489,973.80	859,157,259.3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6,542,118.92	116,688,540.04
非流动资产	1,840,787,773.56	1,692,069,439.77
资产合计	4,057,277,747.36	2,551,226,699.07
流动负债	1,307,620,925.51	314,822,167.27
非流动负债	1,485,860,570.70	1,030,599,666.97
负债合计	2,793,481,496.21	1,345,421,834.24
少数股东权益	646,846,683.22	611,033,668.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6,949,567.93	594,771,195.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2,305,288.29	291,437,886.0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2,305,288.29	291,437,886.0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39,408,260.69	342,950,496.20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55,890,324.51	3,827,564.74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57,991,386.32	-2,548,831.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7,991,386.32	-2,548,831.6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石棉天盛	石棉县	石棉县	生产企业		34.00	权益法
盐津云宏	盐津县	盐津县	生产企业		20.00	权益法
广东施莱特	韶关市	韶关市	生产企业	21.07		权益法
金刚新材料	宜宾市	宜宾市	生产企业		40.00	权益法
博原环境	宜宾市	宜宾市	服务企业	45.00		权益法
天原包装	宜宾市	宜宾市	生产企业		38.00	权益法
天原鑫华	宜宾市	宜宾市	商贸企业		45.00	权益法
四川瑞祈	宜宾市	宜宾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21.74	权益法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8,095,013.03	86,984,130.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净利润	-6,459,120.43	-1,347,806.4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459,120.43	-1,347,806.42

注: 本年盐津云宏净资产仍为负, 故本公司本年仍未确认投资收益。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应付债券等, 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 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 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 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 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 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和欧元有关, 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 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1年12月31日, 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欧元及港币余额外, 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72,310,875.21	33,415,465.67
货币资金 - 欧元	1,504,492.85	1,083,551.87
货币资金 - 港币	256.27	1,534.67
应收账款 - 美元	97,872,930.71	50,846,157.91
应付账款 - 美元	104,142,360.61	78,849,485.64
其他应付款-美元	91,746.32	7,829.88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随着进出口贸易份额的不断提升,若发生人民币升值等本集团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集团将通过调整销售政策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中期票据及长期应付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借款和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5,115,649,855.81	5,432,263,676.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860,242.79	671,446,202.51
长期借款	1,037,250,000.00	919,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49,792,365.32	168,164,540.59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PVC、烧碱、水合肼等自产产品及国内外商贸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175,409,302.32元。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231,543,515.46				3,231,543,51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4,800.00				2,224,8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155,427,078.29				1,155,427,078.29
应收账款	327,371,336.58				327,371,336.58
其他应收款	402,611,593.87				402,611,593.8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115,649,855.81				5,115,649,855.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0,262,081.57				1,490,262,081.57
应付账款	1,227,783,747.10				1,227,783,747.10
其他应付款	116,807,862.62				116,807,862.62
应付股息	232,488.00				232,488.00
应付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93,189,468.11				93,189,468.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860,242.79				216,860,242.79
长期借款		612,150,000.00	425,100,000.00		1,037,250,000.00
长期应付款		116,305,689.66	119,456,457.89		235,762,147.55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系子公司天泰国贸、天南兴瑞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及物产集团为规避商品价格风险而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集团持有不能控制、无重大影响且无短期出售计划的股权投资。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宜宾发展控股	有限公司	宜宾市	1,390,000,000.00	16.88	16.88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宜宾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宜宾发展控股	1,390,000,000.00			1,390,0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宜宾发展控股	131,847,574.00	131,847,574.00	16.88	16.88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盐津云宏	联营企业
石棉天盛	联营企业
广东施莱特	联营企业
天宜锂业	联营企业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广州锂宝	合营企业
金刚新材料	联营企业
博原环境	联营企业
天原包装	联营企业
天原鑫华	联营企业
海云天智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纸业”）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海丝特纤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宾海丝特”）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九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河电力”）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安吉物流航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吉物流”）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粮液销售”）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水务”）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宜宾环球集团天沃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天沃”）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金派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派源”）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普天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包装”）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宜宾普什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什汽车”）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华裕玻璃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华裕”）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宜宾普什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什模具”）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什集团”）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金开泰城市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开泰”）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川红茶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红茶业”）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金喜来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喜来酒业”）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三江汇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江汇海”）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海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宾海翔”）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金喜来长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喜来长信实业”）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国药控股宜宾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控股宜宾医药”）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综合保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综合保税区投发”）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临港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自来水”）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广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港文旅”）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市三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江商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市叙州区天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叙州区天泉供水”）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宜宾雅士德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士德纺织”)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宜宾环球神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神州包装”)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建恒工程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恒工程”)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丽雅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雅纤维”)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丽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雅电子”)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安吉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安吉通”)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市南溪区金盾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金盾保安”)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生态酿酒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粮液酿酒营销”)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仙林酒类营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仙林酒类营销”)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安久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久供应链”)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宜宾环球格拉斯玻璃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格拉斯玻璃”)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雅钼奇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雅钼奇”)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临港房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宾临港房产”)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锂宝”)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光原”)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宜宾天原锂电产业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宜宾锂电”)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海南天宜和锐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天宜和锐”)	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天原鑫华	采购商品	356,852,174.52	
天宜和锐	采购商品	135,338,053.23	
天原包装	采购商品	121,075,590.51	68,454,994.07
博原环境	接受劳务	22,766,073.23	
普什集团	采购商品	18,021,175.02	2,366,859.00
九河电力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2,483,147.43	7,505,413.82
普什汽车	采购商品	9,928,241.09	10,075,221.21
普天包装	采购商品	7,654,247.78	161,230.81
宜宾发展控股	接受劳务	7,063,742.06	12,876,663.25
安吉物流	接受劳务	4,141,263.48	2,782,917.84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宜宾海翔	采购商品	3,990,142.23	6,965,259.81
环球神州包装	采购商品	3,864,967.24	2,424,003.83
海云天智	接受劳务	2,855,848.76	
四川金开泰	接受劳务	2,270,050.93	2,342,049.12
清源水务	采购商品	1,871,056.61	1,052,731.39
金盾保安	接受劳务	443,011.36	
五粮液销售	采购商品	166,800.00	100,080.00
五粮液酿酒营销	采购商品	73,529.20	
宜宾纸业	采购商品	40,672.56	36,504.96
宜宾锂宝	接受劳务	39,254.72	4,716.98
川红茶业	采购商品	31,550.00	22,020.00
仙林酒类营销	采购商品	12,600.00	
丽雅电子	采购商品	6,725.66	
成都华裕	采购商品		7,461,408.67
普什模具	采购商品		5,071,460.18
金喜来酒业	采购商品		11,280.00
三江汇海	采购商品		25,356.00
合计	—	710,989,917.62	129,740,170.94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天原包装	销售商品	532,723,932.48	131,631,032.02
三江汇海	销售商品	197,417,608.58	
宜宾锂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6,468,919.83	1,409,418.65
宜宾海丝特	销售商品	137,370,733.27	176,362,111.38
天宜和锐	销售商品	53,253,375.34	
宜宾光原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1,785,695.68	6,263,714.65
九河电力	销售商品	25,011,474.51	20,206,496.79
四川瑞祈	销售商品	22,236,694.64	
天原鑫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1,536,417.07	
宜宾纸业	销售商品	10,539,322.71	5,657,466.14
博原环境	销售商品	9,866,142.97	
安久供应链	销售商品	8,911,722.19	
普天包装	销售商品	5,776,638.69	11,976,893.53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天宜锂业	销售商品	4,669,251.10	11,111,524.28
建恒工程	销售商品	1,138,019.11	2,808.80
环球天沃	提供劳务	623,865.91	
宜宾锂电	销售商品	359,505.34	
环球格拉斯玻璃	提供劳务	358,400.00	
叙州区天泉供水	销售商品	331,884.88	442,499.27
金刚新材料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14,678.90	526,836.42
临港自来水	销售商品	86,062.45	648,651.57
宜宾雅钒奇	销售商品	35,000.00	
安吉物流	销售商品		117,113,492.13
金喜来长信实业	销售商品		80,013,458.73
国药控股宜宾医药	销售商品		7,472,879.83
普什集团	销售商品		2,132,212.40
普什汽车	销售商品		1,780,464.60
清源水务	销售商品		1,356,575.17
宜宾综合保税区投发	销售商品		712,070.80
广港文旅	销售商品		494,398.01
三江商贸	销售商品		483,688.27
雅士德纺织	销售商品		188,179.25
四川金派源	销售商品		61,978.31
环球神州包装	销售商品		23,299.12
合计	—	1,230,715,345.65	578,072,150.12

2. 关联方租赁

(1) 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天蓝化工	金刚新材料	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	36,630.07	439,679.99
天亿新材料	天原包装	房屋建筑物	270,357.48	225,297.89

3. 关联方担保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宾发展控股	海丰和泰	10,000.00	2018-2-2	2026-1-5	否,借款余额为3,500万
宜宾发展控股	海丰和泰	20,000.00	2018-3-1	2026-1-7	否
宜宾发展控股	海丰和泰	10,000.00	2018-5-16	2025-4-15	否
宜宾发展控股	海丰和泰	12,000.00	2020-3-31	2021-3-31	是
宜宾发展控股	本公司	30,000.00	2020-1-20	2024-12-12	否
宜宾发展控股	海丰和锐	10,000.00	2020-2-28	2025-2-27	否
宜宾发展控股	海丰和锐	10,000.00	2020-4-23	2025-4-23	否
合计	—	102,000.00	—	—	—

注1:为支持本集团发展,宜宾发展控股在银行为本公司、海丰和锐、海丰和泰提供总额为9亿元的保证担保额度。上述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支付担保费用。本集团分别计提担保费用3,515,000.00元、2,416,666.61元、1,132,075.45元。

注2:宜宾发展控股为本集团(含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申请综合授信融资5亿元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不超过60个月,本公司以持有控股子公司海丰和锐15.19%的股权作为反担保,于2020年12月23日办理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质权登记编号:511523202012230002。

注3:宜宾发展控股与子公司天亿新材料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蓉(委贷)2010第A8461号《委托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4亿元,贷款期限自2020年10月23日至2023年10月23日;本公司以持有子公司天亿新材料16,021万元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于2020年10月23日办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手续,质权登记编号:511500202010230006。

注4:宜宾发展控股为海丰和泰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保证担保,保证限额4亿元,保证期限8年;海丰和泰以其年产10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形成的不动产和机器设备向宜宾发展控股提供抵押反担保。

注5:宜宾发展控股与本公司于2020年9月2日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蓉(委贷)2009第A7214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亿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全部偿还;本公司以持有子公司海丰和锐2.96%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2021年12月28日,该质押已办理股权出质注销登记手续。

注6:宜宾发展控股与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签订的PSBC51-YYT2020102701《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亿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全部偿还;本公司以持有子公司海丰和锐5.92%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2021年12月28日,该质押已办理股权出质注销登记手续。

注7:2012年12月19日,本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南岗化工5%股权已质押。永城煤电控股集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煤集团）为支持南岗化工的项目建设，为南岗化工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的人民币五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为保证永煤集团的合法权益，合同各方一致同意签订股权质押合同，作为永煤集团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的反担保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其持有的南岗化工的股权质押给永煤集团。因此，本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南岗化工的股权已质押给永煤集团。2021年6月3日，该质押已办理股权出质注销登记手续。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拆入	—	—	—	—
宜宾光原	75,500,000.00	2020-11-22	2021-11-21	已提前归还
宜宾光原	20,000,000.00	2021-1-5	2021-11-21	已提前归还
宜宾光原	120,000,000.00	2021-3-18	2021-11-21	已提前归还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710.51 万元	550.39 万元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原包装	20,525,344.36	2,708,495.28	3,985,204.59	1,152,949.95
应收账款	宜宾锂宝	6,163,745.66	34,926.88	924,940.94	48,865.44
应收账款	宜宾光原	3,220,220.84	161,926.88	465,417.54	3,862.31
应收账款	天原鑫华	2,118,167.70	105,908.38		
应收账款	盐津云宏	1,801,240.46	1,755,240.46	1,801,240.46	1,749,490.46
应收账款	博原环境	946,303.88	47,545.19	83,920.51	4,256.03
应收账款	建恒工程	480,051.33	24,002.57		
应收账款	宜宾纸业	320,797.25	320,797.25	320,797.25	320,797.25
应收账款	丽雅纤维	296,950.19	296,950.19	296,950.19	296,950.19
应收账款	环球天沃	262,302.46	13,115.12		
应收账款	叙州区天泉供水	245,064.91	12,253.25	3,839.25	191.96
应收账款	清源水务	204,627.52	10,231.38	1,165,392.25	58,269.61
应收账款	环球格拉斯玻璃	102,514.50	5,125.73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临港自来水	59,335.78	2,966.79	220,819.98	11,041.00
应收账款	宜宾雅钼奇	35,000.00	1,750.00		
应收账款	宜宾锂电	9,841.80	492.09		
应收账款	三江商贸	4,196.56	419.66	4,196.56	209.83
应收账款	九河电力			1,485,652.38	74,282.62
应收账款	雅士德纺织			199,470.00	9,973.50
应收账款	广港文旅			27,933.60	1,396.68
预付款项	天原包装	4,254,152.09			
预付款项	九河电力	821,870.91			
预付款项	清源水务	273,662.27		375,922.00	
预付款项	海云天智	78,691.20			
预付款项	金喜来酒业	30,000.00		10,167.00	
预付款项	宜宾发展控股			297,987.46	
其他应收款	天原鑫华	5,335,730.27	300,457.06		
其他应收款	博原环境	501,252.98	25,062.65	1,041,637.22	52,081.86
其他应收款	天原包装	367,912.78	50,779.32	312,619.74	24,007.33
其他应收款	宜宾发展控股	283,683.81	14,184.19		
其他应收款	清源水务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建恒工程	100,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环球天沃	60,000.00	3,000.00		
其他应收款	环球格拉斯玻璃	5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叙州区天泉供水	20,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宜宾临港房产	15,500.00	775.00		
其他应收款	宜宾锂宝			1,365,044.36	221,800.53
其他应收款	金刚新材料			1,182,737.87	116,768.07
其他应收款	宜宾光原			162,653.05	8,132.6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天原鑫华	29,776,476.28	
应付账款	天原包装	17,643,887.73	2,238,111.37
应付账款	九河电力	7,022,449.81	674,728.50
应付账款	博原环境	4,353,541.62	
应付账款	宜宾海翔	1,998,837.67	3,157,717.02
应付账款	环球神州包装	1,544,523.76	1,247,894.28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海云天智	274,504.30	
应付账款	清源水务	74,014.80	74,014.80
应付账款	上海安吉通	41,173.53	41,173.53
应付账款	石棉天盛	26,401.15	26,401.15
其他应付款	天原鑫华	1,513,253.85	
其他应付款	宜宾发展控股	53,427.52	3,008,784.71
其他应付款	金盾保安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九河电力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环球天沃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瑞祈	5,494.91	
其他应付款	盐津云宏	257.36	
其他应付款	宜宾光原		75,275,533.53
其他应付款	宜宾锂宝		214,635.35
合同负债	宜宾光原	4,121,305.61	403,291.06
合同负债	宜宾海丝特	2,463,515.87	337,910.76
合同负债	宜宾纸业	1,217,956.10	50,026.66
合同负债	安吉物流	22,240.27	23,056.42
合同负债	四川金派源	4,752.95	
合同负债	普天包装	246.99	
合同负债	四川瑞祈	35.20	
合同负债	天宜锂业		180,439.25
其他流动负债	宜宾光原	535,769.73	52,427.84
其他流动负债	宜宾海丝特	320,257.06	43,928.40
其他流动负债	宜宾纸业	158,334.29	6,503.47
其他流动负债	安吉物流	2,891.24	2,075.08
其他流动负债	四川金派源	617.88	
其他流动负债	普天包装	32.11	
其他流动负债	四川瑞祈	4.58	
其他流动负债	天宜锂业		23,457.10

(四) 关联方承诺

1、2018年6月27日,本公司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施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在本次投资完成6年内,如果广东施莱特未能实现上市,6年后本公司有权要求现有股东回购本公司届时所持广东施莱特全部股权,回购价格按照本公司届时所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持广东施莱特全部股权的评估价值与本公司本次投资成本的账面原值(即2,500万元)孰高的原则确定。

2、本公司的参股公司广州锂宝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四川省集成电路和信息安全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安基金”)、四川弘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都集信锂宝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将通过股权及可转债的方式定向投资于广州锂宝的两个全资子公司,即宜宾锂宝与宜宾光原,用于建设年产2万吨锂电池三元正极材料及其配套前驱体项目。其中,以增资的方式投资宜宾锂宝、宜宾光原各2.5亿元;以可转债的方式投资宜宾锂宝、宜宾光原各1亿元。

合伙企业未来拟通过换股成为广州锂宝的股东,通过广州锂宝上市或被上市公司并购方式完成退出。若合伙企业未通过换股成为广州锂宝股东或未通过广州锂宝IPO、借壳上市、上市公司并购顺利退出,本公司和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电器”)将分别按照90%、10%的比例承担回购合伙企业所持有宜宾锂宝和宜宾光原的股权或集安基金换股后持有的广州锂宝股权义务。同时,本公司和国光电器分别按照90%、10%的比例对合伙企业以可转债方式投资到宜宾锂宝、宜宾光原的债权投资提供保证担保。

为保障本公司的合法权益,广州锂宝同意无条件将其所持有的宜宾锂宝和宜宾光原股权的90%质押给本公司,为本公司在上述回购义务及担保义务提供反担保。同时,广州锂宝同意合伙企业将广州锂宝按约定享有的分配额(含按单利8%/年约定收益分配额和剩余收益90%的分配额)的90%支付给本公司。

十二、或有事项

1. 福建天原与北大方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汕头海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福建方兴化工有限公司、福建鸿润化工有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情况说明

2015年12月,原告汕头海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因侵害商业秘密纠纷一案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北大方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福建方兴化工有限公司、福建鸿润化工有限公司三被告停止侵害原告专有技术知识产权的侵权行为,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1亿元。2017年4月,原告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追加被告申请书》,追加福建天原为被告并要求福建天原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福建天原在2017年5月15日向福建省高院递交了《管辖权异议申请》和《驳回汕头海洋公司追加福建天原公司为被告的申请》。福建省高院在2017年5月18日作出裁定,驳回福建天原管辖权异议申请;福建天原不服一审裁定,于2017年6月2日提起上诉,二审裁定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原告不服福建省高院裁定,已上诉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20年8月13日最高人民法院裁定撤销原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驳回原告起诉的裁定,并指定福建省高院继续审理。由于北大方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已进入重整,2020年12月22日,本公司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闽民初 208 号), 裁定本案中止诉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该案件仍处于中止状态。2022 年 3 月 8 日, 本公司收到汕头海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 将诉讼金额提升至人民币 3 亿元。

2. 天蓝化工因合同纠纷起诉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

2007 年 4 月 27 日, 天蓝化工与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签定《TDA 项目氢气合作协议》。因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违反协议约定自建制氢装置并彻底停用天蓝化工生产的氢气, 2019 年 9 月 25 日, 天蓝化工向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 要求其赔偿未按合作协议足额使用氢气给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 13,511,424.43 元; 赔偿自 2015 年 6 月 25 日后彻底不用氢气导致原告设备损失 122,582,957.00 元; 请求判令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2020 年 9 月 10 日, 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 解除天蓝化工与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签定《TDA 项目氢气合作协议》, 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向天蓝化工支付赔偿款 1,350,000.00 元。天蓝化工不服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该判决, 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请求撤销一审判决, 将案件发回重审, 或改判支持天蓝化工上述诉讼请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除上述事项外, 本集团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经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21 年度拟进行现金分红,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5 元 (含税),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每 10 股转增 3 股。此决议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披露事项外, 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关于云南昭通地区煤矿整顿、整合进展

子公司天力煤化于 2014 年 4 月接到昭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省 9 万吨/年及以下煤矿立即停产整顿的紧急通知》(云政办发[2014]19 号)。天力煤化下属许家院煤矿、昌能煤矿、巴抓煤矿属于停产整顿范围。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5年9月，天力煤化收到昭通市人民政府转来云南省煤矿整顿关闭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昭通市彝良县昌能煤矿和彝良县许家院煤矿等三个煤矿煤炭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方案的审查确认意见》，同意昭通市人民政府上报的转型升级方案，对纳入整合重组类的云南天力煤化有限公司昌能煤矿、许家院煤矿许家院井和巴抓井分别予以确认。天力煤化正按照云政发[2014]18号、云政办发[2014]32号文件和采矿权变更相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2017年12月5日，云南省人民政府下发了《关于印发云南省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实施方案》（云政发[2017]79号），文件要求云南省所有合法煤矿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产能置换政策，按照建设规模增量承担一定比例的去产能任务后，依据转型升级方案审查确认意见，限时办理煤矿转型升级手续，对认定产能9万吨/年及以下的煤矿依法实施关闭或淘汰退出。

天力煤化根据许家院煤矿技改扩能30万吨/年项目和昌能煤矿技改扩能30万吨/年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计划，并按工作安排逐步推进。2018年，许家院煤矿已落实产能置换指标，获得昭通市煤炭工业局关于彝良县许家院煤矿许家院井项目核准的批复，获得昭通市煤炭工业局关于云南天力煤化有限公司许家院煤矿许家院井30万吨/年整合技改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等手续；昌能煤矿已落实产能置换指标，获得昭通市煤炭工业局关于彝良县昌能煤矿项目核准的批复，获得昭通市煤炭工业局关于彝良县昌能煤矿30万吨/年整合技改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等手续。2019年2月26日昌能煤矿取得项目开工备案登记表。

2019年7月5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煤炭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的通知（云政办发〔2019〕61号），2020年5月18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全省煤炭行业整治工作的意见（云政办发〔2020〕29号），要求提升煤炭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全省煤炭行业整治工作，2020年7月20日昭通市煤炭行业整治清单确定，天力煤化昌能煤矿列为单独保留矿井，规模产能45万吨，天力煤化许家院煤矿列为整合重组煤矿，将许家院煤矿列为整合主体煤矿，整合昌盛、发路联营煤矿，规模产能60万吨。

2020年，天力煤化昌能煤矿完成重新修编储量核实报告、开发利用方案、环境恢复治理、土地复垦、矿业权出让收益金评估缴纳等行政许可手续。于2020年12月3日取得天力煤化昌能煤矿30万吨/年采矿许可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天力煤化昌能煤矿处于项目建设阶段，同时正办理改扩建45万吨/年采矿许可证，天力煤化许家院煤矿正在推进整合重组昌盛、发路联营煤矿工作。目前，云南省煤炭产业整治政策仍在不断调整完善，煤炭产业依然是供给侧改革的重点方向，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政策要求进行相关煤矿产能置换及技改扩能工作，并履行相关行政审批手续，争取尽快复产。

2. 注销子公司新疆天南事项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8年12月14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新疆天南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子公司新疆天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新疆天南尚未完成注销。

3. 对外投资

2021年12月13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的议案》，新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新公司尚未设立。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式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31,606.86	3.31	7,431,606.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7,000,182.64	96.69	9,880,941.37	4.55	207,119,241.27
其中：					
账龄组合	158,072,007.07	70.43	9,880,941.37	6.25	148,191,065.70
其他组合	58,928,175.57	26.26			58,928,175.57
合计	224,431,789.50	100.00	17,312,548.23	—	207,119,241.2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94,695.86	1.92	7,394,695.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669,547.42	98.08	4,522,972.55	1.20	373,146,574.87
其中：					
账龄组合	65,650,911.19	17.05	4,522,972.55	6.89	61,127,938.64
其他组合	312,018,636.23	81.03			312,018,636.23
合计	385,064,243.28	100.00	11,917,668.41	—	373,146,574.87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潮州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2,702,976.72	2,702,976.72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高明天明公司	1,961,737.79	1,961,737.79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自贡川玻南华实业公司	613,180.48	613,180.48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省吴川长江工贸公司	573,576.94	573,576.94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广西梧州塑料厂	314,515.80	314,515.80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零星款项	1,265,619.13	1,265,619.13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7,431,606.86	7,431,606.86	—	—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51,126,261.67	7,556,313.07	5.00
1-2年	1,457,054.22	145,705.42	10.00
2-3年	1,884,742.39	376,948.48	20.00
3年以上	3,603,948.79	1,801,974.40	50.00
合计	158,072,007.07	9,880,941.37	—

注: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预期信用组合分类依据, 按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3) 组合中, 按其他方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项目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8,928,175.57		
合计	58,928,175.57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10,054,437.24
1-2年	1,457,054.22
2-3年	1,884,742.39
3-4年	2,329,001.16
4-5年	42,758.64
5年以上	8,663,795.85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合计	224,431,789.50

(3) 本年应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917,668.41	5,357,968.82			36,911.00	17,312,548.23
合计	11,917,668.41	5,357,968.82			36,911.00	17,312,548.23

注:其他系本年吸收合并子公司特种水泥增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4)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81,345,115.5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0.8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6,568,364.13 元。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85,135,157.60	3,852,531,086.44
合计	3,685,135,157.60	3,852,531,086.44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部单位往来	3,592,092,747.48	3,699,584,008.06
搬迁补偿款	50,000,000.00	91,338,212.59
融资租赁保证金	26,000,000.00	44,630,000.00
周转借款	12,697,596.45	8,023,746.27
预付货款长期未到货	9,043,316.95	9,203,785.96
经营性保证金	3,193,021.00	3,213,021.00
备用金	539,705.83	776,071.20
其他	3,539,050.81	5,718,177.9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3,697,105,438.52	3,862,487,022.99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4,948,648.92		5,007,287.63	9,955,936.55
年初余额在本年度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365,929.93		365,929.9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798,713.17		365,929.93	1,164,643.1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849,701.27	849,701.27
年末余额	5,381,432.16		6,588,848.76	11,970,280.92

注:其他变动系吸收合并子公司特种水泥转入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354,859,605.35
1-2年	510,945,222.10
2-3年	334,775,039.23
3-4年	271,449,375.99
4-5年	83,340,144.77
5年以上	141,736,051.08
合计	3,697,105,438.52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955,936.55	1,164,643.10			849,701.27	11,970,280.92
合计	9,955,936.55	1,164,643.10			849,701.27	11,970,280.92

注:其他系本年吸收合并子公司特种水泥所致。

(5)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天力煤化	集团内部单位往来	1,758,554,118.03	5年以内	47.57	
天蓝化工	集团内部单位往来	371,035,068.16	1-5年以上	10.04	
水富金明	集团内部单位往来	289,594,019.68	4年以内	7.83	
海丰和泰	集团内部单位往来	257,133,880.91	1年以内	6.96	
天亿新材料	集团内部单位往来	208,500,000.00	2年以内	5.64	
合计	—	2,884,817,086.78	—	78.04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97,322,273.45		5,597,322,273.45	5,753,954,952.94		5,753,954,952.94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335,058,987.73		335,058,987.73	362,107,732.79		362,107,732.79
合计	5,932,381,261.18		5,932,381,261.18	6,116,062,685.73		6,116,062,685.73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海丰和锐	2,919,313,237.24			2,919,313,237.24		
海丰和泰	737,356,715.24	262,643,284.76		1,000,000,000.00		
云南天原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长和电力	351,583,786.23			351,583,786.23		
天亿新材料	241,654,285.09			241,654,285.09		
天蓝化工	203,462,659.02			203,462,659.02		
福建天原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物产集团	99,400,000.00	1,709,705.87		101,109,705.87		
新疆天南	74,000,000.00			74,000,000.00		
天原化学	6,000,000.00			6,000,000.00		
天畅航运	198,600.00			198,600.00		
天原鑫华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特种水泥	109,126,326.01		109,126,326.01			
天泰国际	45,000,000.00		45,000,000.00			
天畅物流	27,198,000.00		27,198,000.00			
四川瑞祈	35,700,000.00		35,700,000.00			
天南兴瑞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宜丰香港	3,961,344.11		3,961,344.11			
合计	5,753,954,952.94	264,352,990.63	420,985,670.12	5,597,322,273.45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广州锂宝	291,437,886.03			10,867,402.25						302,305,288.28
小计	291,437,886.03			10,867,402.25						302,305,288.28
二、联营企业										
广东施莱特	23,349,839.20			-275,424.46						23,074,414.74
博原环境	4,725,991.57			1,307,950.96						6,033,942.53
海云天智		4,400,000.00		-754,657.82						3,645,342.18
天宜锂业	42,594,015.99		-42,594,015.99							
天原鑫华				2,403,404.73					-2,403,404.73	
四川瑞祈				-206,940.44					206,940.44	
小计	70,669,846.76	4,400,000.00	-42,594,015.99	2,474,332.97					-2,196,464.29	32,753,699.45
合计	362,107,732.79	4,400,000.00	-42,594,015.99	13,341,735.22					-2,196,464.29	335,058,987.73

注：其他系本年处置子公司天原鑫华及四川瑞祈部分股权后按权益法核算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和处置联营企业天宜锂业全部股权所致。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52,211,085.22	8,586,437,159.56	6,256,793,417.68	6,255,713,108.55
其他业务	1,903,488.21	3,649,449.15	3,572,733.78	3,662,169.20
合计	8,654,114,573.43	8,590,086,608.71	6,260,366,151.46	6,259,375,277.75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100,000.00	148,793,4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341,735.22	-3,369,691.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971,368.13	-121,8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2,000.00
合计	154,470,367.09	145,333,908.47

十七、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2年4月27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2021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备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与毁损报废损益	-10,221,683.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8,968,33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1,397.33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213,244.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783,371.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824,550.08	
小计	26,032,473.85	
所得税影响额	5,818,137.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92,338.90	
合计	15,221,997.82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21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978	0.8210	0.8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728	0.8015	0.8015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